

由心而發的基督徒

參考經文：《提多書3章1~8節a》

由於祂的恩典，我們得以跟上帝有合宜的關係，而得到所盼望那永恆的生命。
(提多書3章7節)

當摩西來到何烈山，見到荊棘被火燒著，卻沒有燒毀，便跪在荊棘前來敬拜上帝。摩西當然不是在敬拜荊棘，而是敬拜那藉由荊棘來彰顯自己的上帝。摩西離開後，並沒有以荊棘作為記號。現在的基督教會則普遍以「十字架」作為記號，為要記念救主耶穌十架上的救贖。許多基督徒也愛用十字架，不論項鍊、耳環，還是車上的貼紙、掛飾……，甚至教會、團契的衣服上也不遑多讓，無非是要讓人知道「我是基督徒」。我在想：現今刺青很流行，是否青少年也要在左手刺「耶穌愛你」、右手刺「哈利路亞」，然後背後刺上「信耶穌得永生」，來吸引人的注意？我們利用各種方法來告訴別人「我是基督徒」，但我真的是基督徒嗎？

基督信仰並不是一個注重外在的信仰，因為上帝是鑒察人的內心。所以，保羅提醒我們要進入人的本性，若離開上帝的拯救，就是「表面的基督徒」，其特徵是「無知、悖逆，和迷失的……作了各種情慾和享樂的奴隸，生活在惡毒和嫉妒中，互相仇恨。」(提多書3章3節)回過頭來，反省自己的生命，是否對上帝的話語是如此無知，過著虛假、驕傲、暴戾的生活？對上帝的教導，是否悖逆、不順服？是否不再服事上帝，反而積極滿足自己的情慾、享樂，而迷失了自己，成為罪的奴隸？人與人之間不再關心、安慰，而是充滿嫉妒的心？是否已經忘記要彼此相愛，取而代之的是彼此相恨呢？

我們成為基督徒，並不是因著外在德行，保羅說：「我們的救主上帝已經顯出祂的慈悲和仁愛，藉著聖靈所施重生和更新的洗，拯救了我們；這並不是因為我們自己有什麼好行為，而是因為祂憐憫我們。」(4節)我們因為上帝的憐憫，而成為蒙恩典、蒙拯救的人，並與上帝恢復合宜的關係，得到永恆的生命(7節)。我們千萬不要忘記，末日審判的時候，我們不是站在人的前面，而是站在上帝的面前。上帝喜悅那些在日常生活中活出祂的教導、願意背起自己十字架的基督徒，而非虛有其表、做給人看的基督徒。

讓我們讚美非僅美詞，讓我們愛神、愛人不靠虛假，而是由心而發，以聖潔為裝飾。

默想：

我所做的，是為了神？還是為了人？

祈禱：

親愛的上帝，願我所行、所言，不是為了人，不是為了自己，乃是為了榮耀祢的名，使祢的名因我的言行得高舉，使人認識祢。奉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。